

中国传媒大学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 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中国传媒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2024 年修订）》（以下简称推免管理办法），我院将开展 2025 届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以下简称“推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推荐原则

1.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推荐的原则。程序透明，操作规范，结果公开。
2. 坚持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首要依据。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实行思想品德考核“一票否决”，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3. 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在掌握专业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专项技能的同时，着力提升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发挥实践创新精神，提升体育美育劳育等综合素质。
4. 注重考查学生的一贯学业表现，着重对学生本科阶段学习情况的过程性评价，将本科阶段学业综合成绩作为推免工作最基础的遴选指标。

5. 引导学生全面发展，突出学校育人特色，在符合推免条件的前提下，将学生在践行马克思主义、弘扬爱国主精神、提升人文修养、拓展国际视野、发扬创新精神、参与学校特色育人项目等方面的表现以及科研创作、竞赛获奖等成果，作为评价学生综合素质的重要参考。

二、 组织领导

（一）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成立推免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推免生的遴选和管理工作。

组长：文春英、李烨辉

副组长：谢飞、刘娇、刘颖

成员：修春民、郑梅、马建丽、侯福莉、魏嘉欣、周佳、李亚娟

联络人及电话：周佳 010-65783124

（二）工作职责

1. 负责制定本学院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建立科学、全面、严谨的推免生评价体系，研究制定本学院“一般类别项目”的遴选条件，严格按照实施细则确定的工作程序开展遴选工作。

2. 负责完成本学院学生前三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及排序排名。

3. 负责组织专家组严格审核学生提交的申请材料，并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审核。

三、 推荐类别

2025 年推免共分为两个类别：“一般类别项目”与“研究生支教团项目”。

其中，“一般类别项目”由学院依照推免管理办法要求制定实施细则并组织推荐遴选；“研究生支教团项目”由校团委按照有关专项工作文件内容制定实施细则并组织开展遴选。

“一般类别项目”与“研究生支教团项目”不可兼报。

四、 名额分配

以学校实际下发学院的名额为准，由学院结合各专业特色统筹分配名额。

五、 遴选条件

（一）参加推免遴选者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品行良好，无纪律处分。
2. 学风端正，成绩优良，能够按期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
3.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和专业发展能力。
4. 身心健康，且通过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免测者除外）。

（二）“一般类别项目”遴选要求

除符合上述基本条件外，申请推免的学生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在校前三年德、智、体综合测评（以下简称综测）总排名在前 50%。

2. 在服务国家、创作实践、科学研究、学科竞赛等方面表现出色，具有代表成果。本院“代表成果”申报、评审、公示方法见后文“七、代表成果推荐申报及评审方法”。

（三）“研究生支教团项目”遴选要求

原则上，满足前述基本条件，符合我校本年度推荐免试研究生要求，且符合我校本年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要求，并与服务单位需求专业相关的我校正式应届本科毕业生，可申报“研究生支教团项目”。

招募对象、招募名额及具体要求等以《关于推荐选拔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参加“中国青年志愿者第27届研究生支教团”的通知》为准。

六、 遴选办法

（一）“一般类别项目”遴选办法

“一般类型项目”推免按综合评价成绩排序从高到低依次推荐。

综合评价成绩由学业成绩、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分数、素质拓展分数组成，各项成绩占比之和为100%。其中，学业成绩（百分制）占比80%，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分数（百分制）占比10%，素质拓展分数（百分制）占比10%。

1. 学业成绩

学业成绩按前三学年必修限选课的GPA作为基础计算，计算方法为：GPA乘以25。必修限选课GPA由教务系统直接导出，具体计算方法参见《中国传媒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2. 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分数

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分数，按照附录 2《科研（创作）、学科竞赛成果评分标准》计算。

申请人公开发表的论文、获国家发明专利、参加的各类竞赛、科研须与所学专业相关相近。

科研创新原则上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高水平期刊上以独立作者、第一作者或与指导老师联合发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与指导老师联合发表的原则上应是指导老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竞赛奖项仅限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励（国际赛事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赛事相关要求）。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其他利益相关人员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参照《中国传媒大学科研、教学、创作项目及成果的认定与评价办法（修订）》（中传科研字〔2021〕266号）中的标准，我院认定的高水平期刊范围为 T 类、A 类、C 类（含 C 扩）。

学院将组织审核专家组对申请者提交的科研成果、创新成果、竞赛获奖进行评审，评审评分标准详见《科研（创作）、学科竞赛成果评分标准》（附件 2）。若同一项目、成果、作品获得多个奖项，则只计入最高分；同一评分类别，最高分上限为 80 分，超过 80 分以 80 分计；计算时，以所有参

评人所得科研（创作）与学科竞赛总分最高分为满分进行百分制折算。

3. 素质拓展分数

素质拓展分数依据学校综测管理规定及学院实施细则，结合学生参加文体竞赛、参军入伍服兵役、到国际组织实习、参加志愿服务以及其他学校、学院认可的社会实践活动情况进行评定。评分标准详见《素质拓展成果评分标准》（附件3）。若同一项目、成果、作品获得多个奖项，则只计入最高分；同一评分类别，最高分上限为40分，超过40分以40分计；计算时，以所有参评人所得素质拓展总分最高分为满分，进行百分制折算。

（三）“研究生支教团项目”遴选办法

“研究生支教团项目”的遴选办法以《关于推荐选拔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参加“中国青年志愿者第27届研究生支教团”的通知》相关内容为准。

七、 代表成果推荐申报及评审方法

为遴选出拔尖创新人才，凡是在服务国家、创作实践、学科竞赛、科学研究等方面有突出表现并取得优秀成绩者，可以提交代表成果参与一般类别项目遴选。

（一）代表成果申报条件

申请者的“代表成果”，应是在本科阶段取得的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 （1）作为主创人员完成作品，并在国内外重要创作类评奖中获奖。

(2) 作为核心成员参加的国内外权威学科、科研竞赛并获奖。

(3) 作为主要作者出版作品，社会影响积极。

(4) 在创新实践基地、活动或社会实习中表现良好，产出具有影响力的实践成果。

(5) 运营自媒体平台或在网络上发表的作品，积极传播正能量并具有较强的社会影响。

(6) 在部队荣立个人三等功及以上或获得“优秀义务兵”称号。

对申报成果的具体要求见《代表成果申报范围》(附录)。

(二) 申报及评审程序

1. 个人申请及专家推荐

申请者向所在学院递交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其中，“代表成果”(1)-(5)须由本校**三名正高职称教师**推荐；“代表成果”(6)须由武装部出具相应证明。

2. 资格审查及答辩

学院根据本院情况成立代表成果审核专家组，对学生提交的代表成果证明材料、推荐信等进行审核，并组织提交代表成果的申请者进行答辩。

3. 公示

审核及答辩结束后，学院将出具鉴定意见，并对所有申请者的代表成果及鉴定意见进行公示。线下公示地点为外国语言文化学院院楼(33号楼)二层公告栏；线上将在外国语言文化学院官网(<https://sis.cuc.edu.cn/>)上进行公示。

4. 参加遴选

公示无异议后，学生参加一般类别项目遴选。

八、 申报时间及材料要求

符合遴选条件的学生应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未按时申请和提交材料者视为自动放弃申请资格。**

(一) 材料要求

1. 必修限选课 GPA 由教务系统直接导出，具体计算方法参见《中国传媒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2. 符合要求的学术论文必须为**已正式发表论文**(用稿通知书无效)，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31 日。

3. 学科竞赛、专业比赛证明材料以获奖证书或组织方官方发布的获奖公告为准，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31 日。如同一项目或同一竞赛中同一参赛队（个人）获得多项竞赛奖项，按最高奖项等级认定，不重复计算。

4. 所有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如在对照核实中发现材料与事实不符，一旦查实则取消推免资格并予以相应处罚。

(二) 电子版证明材料整理与命名

所有申报材料电子版均采用 PDF 格式，文件夹以申报“**学生专业姓名+申报项目类型+学号**”逐一命名。

1. 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项目材料

将该项目支撑材料整合为一个 PDF 文档，文件命名规则为“**2021 级专业-姓名-科研（创作）与学科竞赛项目申请**

支撑材料.pdf”，并在第一页添加目录，目录请按照《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项目材料目录示例》（附件5）中格式，整理清晰。

2. 素质拓展项目材料

将个人陈述以及相关支撑材料的电子版整合为一个PDF文档，文件命名规则为“2021级专业-姓名-素质拓展申请支撑材料.pdf”，并在第一页添加目录，格式参考《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项目材料目录示例》（附件5）。

（三）材料提交说明

1. “代表成果”提交人需提交：

(1)电子版材料：所有纸质材料的电子版，统一合并为一个PDF文件，以“申报学生专业+姓名+代表成果材料+学号”命名。

(2)纸质版材料：所有能够证明代表成果的纸质版材料，包括专家推荐信；需提交材料原版和复印版。

2. “一般类别项目”申请人需提交：

(1)电子版材料：以下材料均采用PDF版，文件夹以申报“学生专业+姓名+申报项目类型+学号”逐一命名。

材料1：《中国传媒大学2025年推免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承诺书》，文件命名为“2021级专业-姓名-承诺书”。

材料2：《中国传媒大学2025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一般类别项目”申请表》，

文件命名为“2021 级专业-姓名-一般类别项目申请表（2025）”。

材料 3：《“一般类别项目”推免材料申报表》，文件命名为“2021 级专业-姓名-一般类别项目推免材料申报表”。**此申报表共 3 个子表格，请务必将信息填写完整。**

材料 4：《中国传媒大学本科学子综合素质选拔性评价（毕业年级）》，文件命名为“2021 级专业-姓名-中国传媒大学本科学子综合素质选拔性评价”。

材料 5：按照前文“(二) 电子版证明材料整理与命名”要求整理好的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项目材料及素质拓展项目材料。

(2)**纸质版**材料：以上材料一式一份，加好页码，不需装订，装入材料袋，与证明材料原件一同上交；材料袋不需密封。

3. “研究生支教团项目”申请人需提交的材料及具体要求，以学院团委发布的通知为准。

4. 进入推免范围（三年综测总评前 50%），但学生自愿放弃参评的，须提交**纸质版**《放弃参加推免遴选的情况说明》（含个人、家长签名）。

申报材料文档中，填写的内容如缺失相对应的证明材料，该成果视为无效。所有成果应在本科阶段取得，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31 日，未在此时间范围内获得的成果视为无效。

5. 所有“一般类别项目”申报材料，以班级为单位、学号排序进行提交。

(四) 材料提交时间及方式

1. “代表成果”证明材料

截止时间：2024年9月14日11:30

提交方式：纸质版材料交至33号楼219办公室

电子版材料打包后发送至 61105@cuc.edu.cn

2. “一般类别项目”申请材料

截止时间：2024年9月14日11:30

提交方式：纸质版材料交至33号楼219办公室

电子版材料打包后发送至 61105@cuc.edu.cn

3. “研究生支教团项目”申请材料

以学院团委发布的通知为准。

九、 监督与管理

(一) 评审及公示

学院将组织评委对学生进行评审，严格审核学生成绩及申请材料，对如下材料进行公示：(1)学院推免工作细则；(2)代表成果审核认定结果；(3)拟推荐名单。如对前述材料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反馈。

线上公示方式：学院官方网站（<https://sis.cuc.edu.cn/>）

线下公示地点：学院楼二层公告栏

监督投诉邮箱：sisjiandu@126.com

监督投诉电话：010-65783149

(二) 已获得推免生资格的学生，在研究生正式入学前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取消所获推免生资格

1. 在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推免生资格，并视情节轻重给予纪律处分；

2. 未能在应届毕业当年，研究生入学前取得毕业资格和学士学位者；

3. 有考试作弊或学术不端行为者；

4. 因其他违纪违法行为受到处分者。

十、 其他

（一）获得推免资格后，学生在毕业派遣时不予办理出国（境）留学或就业相关手续；学校不予在任何类型的求职材料上盖章；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二）符合申请条件学生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未按时提交材料者视为自动放弃申请资格。

（三）学院参照“思想品德考核负面清单”对学生思想品德进行考核，思想品德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四）如出现提供不实信息或虚假材料的情况，一经查实，取消该生参评资格。

附件：

1. 思想品德考核负面清单

2. 科研（创作）、学科竞赛成果评分标准

3. 素质拓展成果评分标准

4. 代表成果申报范围

5. 科研（创作）和学科竞赛项目材料目录示例

6. 中国传媒大学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一般类别项目”申请表
7. “一般类别项目”推免材料申报表
8. 中国青年志愿者第 27 届研究生支教团（2025-2026 年度）志愿者报名推荐表
9. 个人志愿参加研究生支教团志愿服务工作申请书写作要求
10. 中国传媒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承诺书
11. 中国传媒大学本科生综合素质选拔性评价
12. 放弃参加推免遴选的情况说明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 9 月